

证券代码：833534 证券简称：神玥软件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 河北神玥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河北神玥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王春和、马莉、叶红星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王春和，男，1962 年 3 月出生，党员，管理学博士。自 2021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具有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马莉，女，1963 年 5 月出生，九三学社社员，管理学硕士。自 2021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具有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叶红星，男，1968 年 9 月出生，博士。自 2024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具有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董事会会议、5 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王春和、马莉、叶红星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 事姓名	应出席 董事会 会议次	现场或通 讯表决出 席董事会	委托出 席董事 会会议	缺席 董事 会会	是否存在连续三 次未亲自出席或 者连续两次未能	列席股 东会次 数
------------	-------------------	----------------------	-------------------	----------------	-------------------------------	-----------------

	数	会议次数	次数	议次 数	出席也不委托其 他董事出席的情 况	
王春和	4	4	0	0	否	5
马莉	4	4	0	0	否	5
叶红星	4	4	0	0	否	5

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薪酬与考核、提名、审计四个专门委员会，2025 年度，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履行职责。

###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王春和、马莉、叶红星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4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 年 4 月 26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存款产品及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权益分派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8 月 24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11 月 2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	同意

		法>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关于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2025 年 12 月 3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6 年度贷款及关联担保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借款展期的议案》；《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 年度，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了充分的工作保障和必要的支持配合，不存在任何影响独立董事独立、客观履职的情形。在此期间，我们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治理规定，始终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立场，积

极出席相关会议，审慎参与重大决策，勤勉履行各项职责，切实发挥了独立董事在完善治理、防范风险、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方面的应有作用。

2026年，我们将继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严格遵循法律法规与公司制度要求，依托自身在行业、财务、管理等领域的专业积累，为公司战略规划、经营管理与重大决策提供更多具有建设性的独立意见，助力董事会提升决策科学性与有效性，推动公司实现更规范、更稳健、更可持续的发展，切实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长期共同利益。

独立董事：王春和、马莉、叶红星

2026年4月27日